

证券代码：835919

证券简称：草原宏宝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内蒙古草原宏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7 年 4 月 13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出席董事会 7 人，议案回避表决情况：董事谭军、乔美仙、谭鑫星、谭小京、李金荣、汤丹松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

序号	关联人	关联关系	交易内容	预计发生金额(元)
1	谭敦	与股东谭军关联	销售商品	30,000,000
2	谭军、乔美仙	均为公司股东，与董事谭鑫星关联	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	250,000,000
3	内蒙古河套农牧业技术研究院	与股东谭军关联	销售商品、购买原材料、为公司提供技术服务	20,000,000
4	陈云贵	公司员工	购买原料、销售商品	1,000,000
5	中农高科(北京)科技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公司董事汤丹松是中农高科(北京)科技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；公司股东北京中农科信投	接受劳务	1,500,000

		资中心(有限合伙)、 中山中农科源科技产 业投资管理中心(有 限合伙)受中农高科 (北京)科技产业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金控 制。		
--	--	---	--	--

三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，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，公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、必要的。

五、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在 2017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，签署相关协议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内蒙古草原宏宝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内蒙古草原宏宝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4 月 13 日